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年 報 | **2004**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集團主要業務架構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主席報告
14	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
16	投資物業一覽表
19	董事會報告
30	核數師報告
31	綜合損益賬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3	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賬目附註
71	五年財務摘要
72	擬膺選連任之退任董事資料

董事

主席：

曾憲梓博士 大紫荊勳賢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執行董事：

黃麗群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宜弘博士 金紫荊星章勳賢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勳賢

黃英豪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陳紀良先生

公司秘書

甘耀國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宜弘博士 金紫荊星章勳賢 (主席)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勳賢

黃英豪先生

吳明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英豪先生 (主席)

黃宜弘博士 金紫荊星章勳賢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勳賢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勳賢 (主席)

黃宜弘博士 金紫荊星章勳賢

黃英豪先生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施文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亞洲商業銀行

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

1901-5室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

沙田

小瀝源

源順圍13-15號

金利來集團中心

7字樓

電話：852-26860666

傳真：852-26453899

網址：www.goldlion.com

財政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股東權益達1,484,651,000港元，其中1,390,940,000港元為各項儲備之淨額。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達397,100,000港元，較去年年底增加約56,959,000港元，年內來自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109,890,000港元，變賣固定資產之現金流入14,664,000港元，但年內亦派付股息約46,855,000港元，及購入以物業為主之固定資產約26,107,000港元。集團並預計購入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四層樓層之購樓餘款約57,552,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內繳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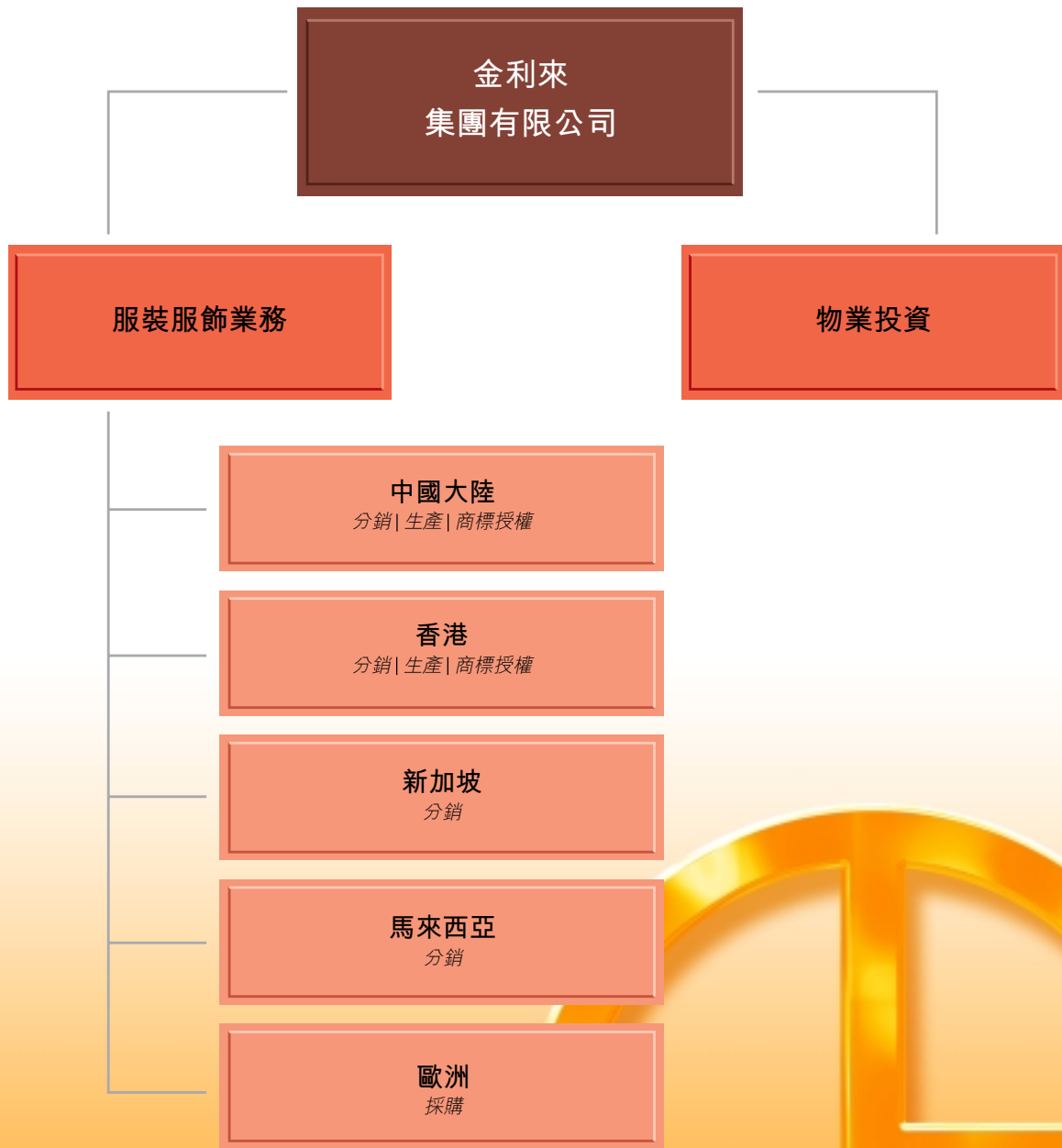
集團營運情況穩定，業務上收取之現金足以支付各主要支出及一般性之資本開支，加上現時手頭現金充裕，及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及透支，集團預計現時持有充裕之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未來業務擴展。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為540,133,000港元及160,739,000港元，流動比率為3.4，而總流動負債亦僅為平均股東權益1,474,782,000港元之11%。

3

本集團之業務以中國大陸及新加坡市場為主，有關地區貨幣匯率波動俱對本集團構成外匯風險。於年內，兩地貨幣匯率相對穩定，而集團當地之採購亦已大部份直接購自區內市場之供應商，並以當地貨幣結算，有關貨幣兌換之風險相應減低。於年內集團並未有作任何外匯對沖投資活動。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亦未有將任何資產押記。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謹定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7字樓主會議室舉行，以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4. 委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處理任何其他一般事項。

承董事會命

5

公司秘書
甘耀國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
沙田
小瀝源
源順圍13-15號
金利來集團中心
7字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本集團主席
曾憲梓博士，大紫荊勳賢

7

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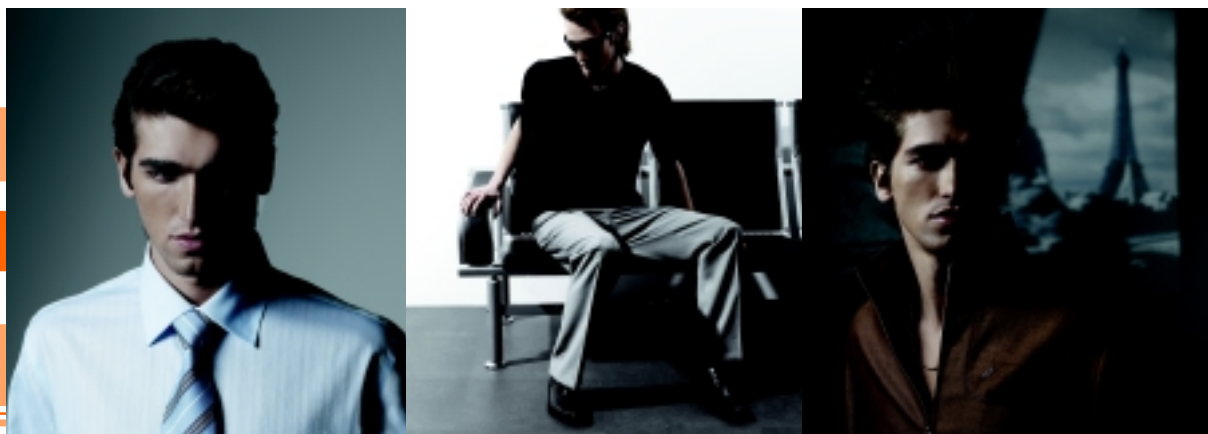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營溢利為97,510,000港元，較去年大幅上升53%，增幅主要由營業額及毛利率上升帶動。隨着營業額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本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之45,150,000港元增加至68,675,000港元，大幅上升達52%。全年之溢利率為12%，亦較去年之8.8%增加達3.2個百分點。

集團本年度錄得總營業額571,39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2%。年內集團各主要收入項目，包括貨品銷售、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物業管理費及批授經營權收入俱錄得理想升幅。

本財政年度集團貨品銷售之毛利率為51.6%，較去年之47.6%上升4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年內集團加強產品成本控制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3.0港仙），金額約為37,48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8,113,000港元）。如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項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派發予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服裝服飾業務

中國大陸市場

本年中國大陸仍為集團服裝服飾業務之最主要市場。年內內地經濟勢頭持續向好，惟服裝銷售行業之競爭更趨激烈。面對此等競爭，集團年內之整體服裝服飾銷售額仍較去年上升9%，成績達到預期。

為達致理想銷售成績，集團年內不論在產品設計，店舖陳列風格，以至服務水平等項目加強調控，提升品牌形象，其中工作包括：

- 集團年內藉更新產品設計口味，使產品整體風格及款式趨向更時尚及年輕化；而於產品用料，手工以至包裝等領域俱全面加强，令整系列產品煥然一新，並深受市場歡迎。
- 集團年內繼續加強與各分銷商之夥伴合作關係。明白到分銷商表現對集團業務的重要性，通過嚴謹的考核制度，集團致力協助分銷商提高其銷售管理水平，使其對顧客提供高質素之銷售服務，其銷售得以提升，集團亦最終得益。
- 集團去年聘請著名室內設計師，替其零售點之裝修重新設計，於年內各主要零售點已重新包裝，配合高雅之櫥窗陳列設計，帶給顧客更趨時尚的感覺，與產品之風格互相配合。



除銷售額增加外，年內中國業務之營運溢利亦較去年理想，主要由於年內集團各調控措施收效，其中包括：

- 年內集團之客戶預訂制度更趨完善，透過該等制度，集團可掌握更適時之銷售預算，從而更有彈性地調節採購數量，使存貨量減低，節省不必要之庫存支出。
- 其次，透過嚴格之成本控制及預算監控措施，集團於維持品質不變的前提下，有效地將產品成本降低，使毛利率得以提升。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新加坡經濟於年內已大為好轉，集團當地業務亦表現出色，年內銷售額以港幣計算增長20%。以當地貨幣計算，銷售額亦上升13%。本年已為當地業務連續第五年錄得銷售增長。

銷售保持強勁，主要由於集團推行之市場策略得宜，通過有效之市場推廣，包括與當地大型百貨商場進行聯合宣傳活動、增加廣告宣傳、提供更多促銷優惠、及推出一系列包裝精緻之節日貨品供顧客選購，使集團產品持續暢銷，並深受當地消費者歡迎，銷售穩佔同類產品之前列位置。現時集團於當地開設有4間專營店及17間專櫃。

年內馬來西亞市場營業額亦錄得3%增長，銷售保持平穩。由於當地市場仍欠健全，營運風險較高，故集團採用謹慎經營策略，年內維持25所專櫃經營，故銷售未有大幅增長。縱觀如此，集團年內於當地仍錄得理想盈利增長。



集團商標使用商之時尚金利來品牌產品

香港市場

本地市場方面，在自由行效應及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帶動下，香港經濟全面復甦，零售市道亦再度轉旺。集團本地服裝零售業務亦因而受惠，全年零售營業額較去年上升14%。

配合市道轉旺的步伐，集團於年內亦推行一系列改進措施，包括提高產品質素，設計品味，及更新各零售點之裝修風格，市場反應良好。

現時集團於香港設有8間專櫃及1間店舖，並經營本地各大百貨商場之寄賣業務。

批授經營權收入

本年之批授經營權收入達25,752,000港元，較去年大幅上升40%。收入增加之部份原因為根據國內皮具及皮鞋經營權使用合約，有關經營權收入按年增加。其次，集團於去年下半年始授出以國內市場為主的珠寶、內衣產品及毛衣之經營權，有關經營權收入於年內已整年收取，亦導致收入上升。

批授經營權收入現已為集團一穩定收入來源，惟集團將繼續以一貫嚴謹方式審批其他產品之經營權使用申請，以維護品牌形象。集團亦已設立專責部門，跟進經營權使用商之使用情況，並對其提供支援。

物業投資業務

年內香港及廣州之物業市道俱持續向好，特別是本地市場經歷多年下跌後，年內之市況已隨經濟反彈而迅速好轉，租務市場亦轉趨活躍，集團因而受惠。年內集團之整體租金收入為45,226,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8%。

近年廣州經濟發展蓬勃，對優質商業辦公室之需求大增，租金水平亦節節上升。集團持有位於廣州天河之「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租賃情況良好，年內租金收入進一步攀升，較去年上升17%。現時該大樓已接近全數出租，租戶亦主要為國內外大型企業。由於集團致力維護該大樓之整體設備質素，並提供優質之物業管理服務，加上位處廣州商業中心，故深受大型企業歡迎，租金水平亦一直位列當地前列位置。

11

鑑於對廣州物業市道抱樂觀態度，集團於年內亦重整當地之物業組合，包括購入12個新建成之優質住宅單位，並重新包裝，以服務式公寓形式出租，現時反應良好，回報亦達預期水平。其次，集團亦於年內售出數個已持有多年及樓齡較高之物業，有關出售共獲利約2,670,000港元。

集團於瀋陽之「金利來商廈」於年內亦錄得比前較佳的租務成績，全年租金及管理費收入高於去年。集團於去年重訂租務策略後，租務情況漸見改觀，出租率接近100%，租金水平亦合符預期。



其次，集團本地之物業租務表現亦受惠於整體物業市場氣氛改善。其中土瓜灣旭日街3號物業已於去年年底全幢租出。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之出租率亦告上升，租金水平亦高於去年。整體而言，集團本地之租金收入較去年上升21%。

展望

集團於年內成功透過各調控政策提升盈利能力，並為進一步發展打下良好基礎，預計集團來年之經營情況將可穩步向前。

中國服裝服飾市場方面，集團將繼續推行本年已行之有效之營銷策略，並於產品開發，品牌形象，市場推廣，以至人員培訓，提升服務水平等領域進一步加強，為業務持續發展提供有利條件。

新加坡方面，集團除致力鞏固及加強現時理想之營運成績外，亦計劃逐步將其他服裝產品帶入市場，如最近已獲得“Camel Active”品牌輕便服裝於當地之經營權，該品牌之首間專櫃已剛開始試業，集團並計劃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開設該品牌之首間專門店。

香港方面，預計本地之零售市道將進一步轉好，集團亦計劃重新調控市場策略，擴展本地零售業務，增加零售點，並加強產品之宣傳推廣，以提高本地業務盈利能力。

物業投資方面，集團看好廣州物業市道，已於年底與兩名關連人仕簽訂兩份協議，擬斥資人民幣81,340,000元購入廣州天河「金利來數碼網絡大樓」樓面面積共5,402平方米之四層樓層。該兩份協議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股東特別大會上為本公司獨立股東通過，預計有關物業轉讓手續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底前辦妥，令集團於該主體物業總建築面積之權益增至約65%，並為集團提供理想的租金回報。其次，集團將繼續於當地物色高質素物業，以進一步提高集團物業組合的回報能力。

其次，受惠於廣州之蓬勃物業市道，及本地已告反彈之租務市場，預計集團於物業投資之收入及回報將穩步上升，表現超越本年。

總括而言，集團將抓緊機遇，努力發展，為股東提供更高之回報。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對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

於中國大陸

銷售網絡





新疆

西藏



物業	概況	地段	物業用途	年期
香港				
1. 新界沙田小瀝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1樓、2樓、3樓、4樓及5樓。	該物業為一幢於1989年落成之8層高現代化工業及貨倉大廈內1樓、2樓、3樓、4樓及5樓全層。該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為19,580平方米。	沙田市地段273號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87年2月26日起計，截至2047年6月30日止。
2.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5號威信工業大廈地下、1樓、2樓、3樓、4樓連平台、5樓、6樓、8樓及11樓連天台。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2年落成之12層高工業大廈內合共9層。該物業地下之總樓面面積為553平方米，而樓上層數之總樓面面積共為4,831平方米。4樓平台之總樓面面積為147平方米，而天台之總樓面面積則為267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77號 618份之483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70年1月5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3.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3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3年落成之12層高大廈，該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為7,018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76號	工業／ 寫字樓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69年11月12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4. 新界荃灣橫龍街17-33號明華工業大廈6樓D單位、14樓A、B、C及D單位連同地面車位S18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9年落成之24層高工業大廈內6樓一個單位及14樓全層連同一地面車位。該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為2,127平方米。	荃灣市地段143號 1024份之51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898年7月1日起計99年減最後3日及續期至2047年6月30日。
5.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19號雅高工業大廈3樓B單位。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8年落成之12層高（另加地庫）工業大廈內3樓之一個工場單位。該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為536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81號 1184份之58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70年3月23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物業用途	年期
新加坡				
6. Unit 08-03, 3C Ridley Park, Tanglin Park, Singapore.	該物業為一幢約於1990年建成之高級多層服務式住宅大廈。該物業之樓面面積為148平方米。	地段編號: 2155/U204	住宅	永久產權
7. Unit 04-03, Goldlion Building, 161 Kampong Ampat, Singapore.	該物業乃建於一幢6層高工廠大廈上, 在1980年代初落成, 樓面面積為405平方米。	分層地段編號: 5994/ U12	工業	永久產權
中國大陸				
8. 廣東省廣州寺佑 新路131號深華大 廈C1座4樓。	該物業包括一幢於1992年落成之25層高綜合大廈4樓全層。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679平方米。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0年11月7日起, 為期70年。
9. 廣東省廣州天河 區體育東路金利 來數碼網絡大廈1 至7樓、8樓03至 05單位、23至29樓 及車位53%權益。	該物業乃29層高連4層地庫之商業大樓, 佔地面積6,670平方米。 本集團應佔商舖及寫字樓部份之總樓面面積約為26,366平方米。 停車場共有256個車位及10個貨車車位。	—	商舖/ 寫字樓	土地使用權由1994年起, 為期50年。

物業	概況	地段	物業用途	年期
中國大陸 (續)				
10. 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中街路186-190號瀋陽金利來商廈。	該物業乃7層高商業大樓，佔地面積5,379平方米。兩期大樓分別於1991年及1993年落成，並於2002年完成全面翻新工程。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4,801平方米。	—	商舖	土地使用權由1994年12月28日起，為期30年。
11. 廣東省廣州天河區芳草園天河北路577號24樓07單位、26樓07及08單位及28樓07及08單位及天河北路581號25樓07及08單位、26樓07單位、27樓07單位及28樓07及08單位。	該物業包括一個於2003年建成之多層住宅屋苑內之11個住宅單位。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031平方米。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9年4月1日起，為期70年。
12. 廣東省廣州東山區錦城花園東風東路852號10樓03單位及東風東路856號18樓01單位。	該物業包括一個於2001年建成之屋苑內，其中一幢32層大廈之兩個住宅單位。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243平方米。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0年4月7日起，為期70年。

董事會現謹提呈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賬目。

主要業務及營運之地區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賬目附註12。

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及地域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賬目附註2。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1頁之綜合損益賬。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零三年：1.5港仙），合共18,7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057,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五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二零零三年：3.0港仙），合共37,48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8,113,000港元）。該筆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向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是項建議須待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批准後，方可作實。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賬目附註18。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5,000港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1。

主要物業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投資用途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第16頁至第18頁。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7。

可供分派儲備

按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之規定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191,9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37,816,000港元）。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71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

本年度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曾憲梓
曾智明
黃麗群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宜弘
劉宇新
黃英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2條，黃英豪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願意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曾憲梓先生及曾智明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願意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為本公司獨立人士之事宜而發出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彼等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如下：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大紫荊勳賢，現年七十一歲，本集團之主席和創辦人之一。曾博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山大學名譽博士學位。彼為中國全國人大常委、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名譽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當然永遠榮譽會長，以及香港與內地多個商會之委員；彼亦為中國曾憲梓載人航天基金會理事長、國家教育部曾憲梓教育基金會理事長、廣州暨南大學副董事長、廣東嘉應大學名譽校長、及北京、哈爾濱、瀋陽、大連和廣州等城市之榮譽市民。

曾智明先生，現年三十八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統籌本集團業務之發展與營運。曾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委員會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嘉應商會副會長、香港青年聯會常務會董及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理事。彼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

黃麗群女士，現年六十八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為曾憲梓博士之夫人。彼為香港嘉應商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監察顧問、香港中華總商會會董和婦女委員會副主席、中國廣東省政協委員及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執行委員會委員。彼亦分別為中國婦女發展基金常務理事及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理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現年五十五歲，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一九七二年畢業於英國拉夫堡大學，並獲電機及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四年於英國倫敦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企業融資顧問業務。吳先生於企業融資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吳先生亦為兩間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四通控股有限公司，並分別自一九九九年八月及二零零四年九月起，擔任該等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吳先生亦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及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職務，該等公司分別為中國大陸之持牌商業銀行、持牌證券公司及金礦業公司。此外，吳先生亦擔任多項公共服務職位，包括香港嶺南大學校董會成員及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宜弘博士，金紫荊星章勳賢，現年六十六歲，持有美國修夫蘭大學法學博士學位及美國加州海岸大學工程博士學位。黃博士為港區人大代表、立法會議員及中華總商會司庫。彼於多間香港公共機構擔任職務，並為多間上市公司之董事，包括合興(集團)有限公司、亞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及大唐投資國際有限公司。黃博士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劉宇新博士，銅紫荊星章勳賢，現年六十四歲，新寶德投資有限公司及精通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亦為永利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於製造業、電子、塑膠製品及進出口業務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彼為全國政協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一屆政府推選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九龍城區議會委任議員及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彼亦為廣東省教育基金會顧問及廣東省總商會副會長。劉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黃英豪先生，現年四十二歲，現職律師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証人，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黃先生為全國政協委員。彼亦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之董事，包括利民實業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亞鋼集團有限公司、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及遠東化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高層管理人員

陳紀良先生，現年四十二歲，為本集團合資格會計師及財務總監。陳先生在金融、股票經紀業務及企業財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出任一家上市公司執行董事一職超過三年。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胡冰心女士，現年五十四歲，為本集團國內業務之總經理，主管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之服裝服飾業務，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胡女士於一九八七年獲得「高級經濟師」職稱，曾於多家國內上市企業任職總經理，彼具有逾二十年市場開拓及銷售管理經驗，曾獲得「全國三八紅旗手」的殊榮，以及「武漢市勞動模範」和「武漢市優秀女企業家」的稱號，於二零零二年更榮列十大「中國企業傑出女性」，現任湖北省企業家協會名譽副會長。

郭秋德先生，現年四十三歲，於一九九八年再度加入本集團，並出任金利來新加坡總經理及自二零零零年起擔任金利來馬來西亞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業務。郭先生持有新加坡市務學院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文憑。彼擁有超過十四年之市場推廣及公司管理經驗。彼於一九八七至一九九四年曾任金利來新加坡副總經理。

Dieter Nothofer先生，現年六十歲，為Goldlion (Europe) GmbH之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歐洲業務。彼持有Krefeld Textile School of Engineering紡織文憑，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前於紡織業擁有逾二十年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

涂五一先生，現年四十三歲，持有財務學學士學位，為國內認可會計師，從事財務工作超過十五年，於國內具有多年大型企業和上市公司的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國內業務之財務總監。

甘耀國先生，現在四十二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於合約及競爭業務之權益

- (a) 於一九九四年七月，本集團透過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向金利來地產發展有限公司（「GPDL」）收購GPDL於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有限公司（「GGCP」）53%注資額之權益及注入53%所需資金之權利及責任。GGCP為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發展商兼擁有人。合約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1(d)。

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持有GPDL及GGCP之實益權益。擁有及租賃GGCP構成本集團一項競爭性業務。由於GGCP之租賃活動乃按公平公開市場基準進行，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權益已受到充分保障。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就位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辦公室，向GGCP支付93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37,000港元）租金。

- (b) 本集團向廣州銀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SDPMCL」）支付大廈管理費60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56,000港元）。曾憲梓博士及曾智明先生因擁有SDPMCL之直接實益權益而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及構成業務競爭，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為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合約及於競爭性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方便本集團獎勵及激勵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以及可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 (續)

根據有效期為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之新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並以董事知會之價格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有關價格將不會低於：(i)授出日期當日之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普通股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普通股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倘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人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普通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30%。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之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有關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0%。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批授之購股權建議須於提出日期起二十八日內獲接納，接納時須繳付象徵式代價。購股權可按照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會釐定之期間內隨時行使，倘董事會並無釐定期限，則有關期限不得超過接納日期後滿六個月當日起計三年。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按本公司所獲知會，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附註1)	其他權益 (附註2)			
曾憲梓	好倉	—	1,210,000	565,440,750	566,650,750	60.47%
	淡倉	—	—	—	—	—
曾智明	好倉	1,404,000	—	565,440,750	566,844,750	60.49%
	淡倉	—	—	—	—	—
黃麗群	好倉	1,210,000	—	565,440,750	566,650,750	60.47%
	淡倉	—	—	—	—	—

附註：

1. 黃麗群女士為曾憲梓博士之夫人。彼於上表「個人權益」一項披露之股權為曾憲梓博士之家屬權益。
2. 上表「其他權益」一項所披露由曾憲梓博士、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持有之股份為下文「主要股東」一段所披露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代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b) 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包括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利，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c)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實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d)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及淡倉外，董事及行政總裁亦以信託方式為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安排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具有一名以上股東。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知會以下主要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此等權益並不包括上文所披露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

證券持有人名稱	證券類別		持有證券 (附註)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股份數目	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股份數目	其他 股份數目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每股面值	好倉	339,530,000	225,910,750	—	565,440,750	60.34%
	0.10元之	淡倉	—	—	—	—	—
	普通股						
銀碟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好倉	—	—	158,022,000	158,022,000	16.86%
	0.10元之	淡倉	—	—	—	—	—
	普通股						
曾憲梓慈善(管理)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好倉	—	—	53,880,750	53,880,750	5.75%
	0.10元之	淡倉	—	—	—	—	—
	普通股						

附註：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按上文所述代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持有股份。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分別為Gold Unit Trust 及Silver Unit Trust 之受託人，其單位（分別由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實益擁有之2個單位除外）由曾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

關連交易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如下：

- (a) 年內，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中向GGCP支付租金938,000港元。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於GGCP擁有實益權益。
- (b) 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日常業務中向SDPMCL支付大廈管理費608,000港元。曾憲梓博士及曾智明先生於SDPMCL直接擁有實益權益。
- (c) 年內，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中向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支付專業費用70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為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d)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L」）作為承租人，以及GWTCCL控股公司China World Trade Corporation（「CWTC」）作為擔保人，就位於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商廈及設施訂立一項租約。年內，本集團按租約向GWTCCL收取租金2,666,000港元。曾智雄先生為CWTC主要股東並間接擁有GWTCCL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 (e)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金利來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與智能商業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智能商業網絡」）及曾智雄先生訂立兩項有條件收購協議（「該等協議」），分別收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19樓及20至22樓全層，總代價為人民幣81,340,000元（約76,735,850港元）。代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之公開市場估值。收購事項須待該等協議所載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日致予各股東之有關通函所披露各項先決條件均獲履行後方告完成。智能商業網絡為CWTC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曾智雄先生為CWTC之主要股東。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其中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方面之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購入之貨品及服務少於總採購額30%，而向五大客戶售出之貨品亦少於總營業額之30%。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該等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上市規則）。

公司監管

本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及通行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且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彼等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ii)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及(iii)審議及監察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系統。現時審核委員會共有四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宜弘博士、劉宇新博士及黃英豪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本公司獨立股東已通過本報告「關連交易」一段第(e)項所載之交易，而收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20至22樓全層之交易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已告完成。

核數師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惟符合資格，願接受重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
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核數師報告

致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31頁至第70頁之賬目，該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賬目。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賬目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賬目出具獨立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賬目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賬目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與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賬目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賬目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之賬目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571,390	511,258
銷售成本		(248,266)	(246,066)
毛利		323,124	265,192
其他收入	2	3,859	2,930
其他經營收益		2,670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7,530)	(111,960)
行政費用		(104,613)	(92,477)
經營溢利	3	97,510	63,685
稅項	4	(28,226)	(17,691)
除稅後溢利		69,284	45,994
少數股東權益		(609)	(844)
股東應佔溢利	5	68,675	45,150
股息	6	56,227	42,170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7	7.33	4.8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	1,173,647	1,185,096
遞延稅項資產	19	30,748	24,093
		1,204,395	1,209,189
流動資產			
存貨	13	85,394	97,573
業務應收賬項	14	26,130	26,273
預付款項及按金		31,509	15,6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397,100	340,141
		540,133	479,611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6	26,218	27,530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08,590	98,425
應付稅項		25,931	2,846
		160,739	128,801
流動資產淨值		379,394	350,8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83,789	1,559,999
資金來源：			
股本	17	93,711	93,711
儲備	18	1,353,455	1,343,088
擬派末期股息	18	37,485	28,113
股東權益		1,484,651	1,464,912
少數股東權益		2,494	1,88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	96,644	93,202
		1,583,789	1,559,999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

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2	1,216,044	1,262,06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72	1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	72
		243	244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838	989
流動負債淨額		(595)	(7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15,449	1,261,323
資金來源：			
股本	17	93,711	93,711
儲備	18	1,084,253	1,139,499
擬派末期股息	18	37,485	28,113
		1,215,449	1,261,323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

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		1,464,912	1,473,333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18(a)		
— 總額		(7,424)	(20,666)
— 稅項		3,589	125
海外附屬公司賬目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8(a)	2,443	(231)
未於綜合損益賬確認之虧損		(1,392)	(20,772)
股東應佔溢利		68,675	45,150
出售投資物業時轉撥至綜合損益賬之儲備	18(a)		
— 總額		(801)	—
— 稅項		112	—
股息	18(a)	(46,855)	(32,799)
		21,131	12,3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權益		1,484,651	1,464,9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20(a)	114,543	124,335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4,653)	(3,951)
已付香港稅項		—	(70)
出售買賣投資		—	530
已收買賣投資股息		—	9
		109,890	120,85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入固定資產		(26,107)	(9,702)
出售固定資產		14,664	540
已收利息		3,859	2,921
		(7,584)	(6,241)
融資前之現金流入淨額			
		102,306	114,61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20(b)		
已付股息		(46,855)	(32,799)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	(1,692)
		(46,855)	(34,491)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508	(2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141	260,25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c)	397,100	340,141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賬目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a)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會計準則。除如下述會計政策所披露投資物業乃以公平價值列賬外，賬目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新近頒佈一系列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之影響，惟在此階段並未能說明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是否重大。

(b) 集團綜合會計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可控制其董事會組成並控制半數以上之投票權或持有其已發行股本半數以上之公司。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損益賬。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集團綜合會計 (續)

出售附屬公司時所錄得之損益，乃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應佔其資產淨值連同過往未於綜合損益賬中計入或確認之任何未攤銷商譽（包括早前計入儲備之商譽）兩者之差額。

少數股東權益乃指外界股東於附屬公司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應佔之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損失撥備後計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c) 商譽／負商譽

商譽指收購價高於本集團於收購日分佔收購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數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納入無形資產，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用年期（不超過二十年）攤銷。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直接計入儲備。倘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之資產淨值所佔之公平價值高於購買價，有關差額乃直接納入有關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收購之資本儲備。

倘情況顯示出現減值，則商譽（包括早前計入儲備之商譽）之賬面值將予評估，並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

(d) 固定資產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因具備投資潛力而持有之已完成建築及發展工程之土地及樓宇權益，其租金收入按公平原則洽商釐定。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固定資產 (續)

(i) 投資物業 (續)

租約年期尚餘二十年以上之投資物業每年均由獨立估值師估值。估值按個別物業之公開市值基準進行，土地與樓宇不分開估值。估值列於年度賬目內。估值之增加撥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減少則先按整體基準抵銷較早前增加之估值，然後從經營溢利中扣除。往後若有任何增加則以先前之扣除額為限，撥入經營溢利。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與先前估值有關之重估儲備將從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撥入損益賬內。

(i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尚未完成建築工程之樓宇，乃按成本列賬，包括於建築期間內所耗用之建築開支及撥作資本之其他直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待建築工程已告竣工為止，方會就在建工程提撥折舊撥備。完成後，在建工程轉撥至固定資產之適當類別。

(iii)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物業乃指除投資物業以外（見附註1(d)(i)）之土地及樓宇權益。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入賬。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入賬。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以攤銷，租賃土地則按租約尚餘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資產改良支出均資本化，並按其對本集團之預計可用年期折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固定資產 (續)

(iii)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其他有形固定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所採用之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及租賃土地樓宇	2%至5%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	30%
汽車	20%

(iv) 減值及出售盈虧

於各結算日，於評估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納入在建工程之資產、其他物業及其他有形固定資產出現減值時，內部及外來資料均會同時予以考慮。倘有任何情況顯示出現減值，則會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並在適用情況下，確認減值損失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數額。該等減值損失乃於損益賬內確認，惟倘資產乃按估值列賬，且減值損失並不超過該同一資產之重估盈餘則作別論，而在該情況下，減值損失會被視作重估減幅。

出售固定資產（投資物業除外）之盈虧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並於損益賬內確認。有關資產應佔之任何餘下重估儲備餘額會轉撥至保留溢利，並以儲備變動列賬。

(e) 營業租約

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公司之租約，即列為營業租約。固定租金物業之營業租約，其付款債務乃按各自之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扣除。租金隨本集團總收入變動之物業之營業租約，其付款債務乃於發生時自損益賬中扣除。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存貨

存貨及在製品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之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其應佔之所有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收入減估計銷售費用釐定。

(g) 業務應收賬項

業務應收賬項乃於被視為呆賬時作撥備。資產負債表內之貿易應收賬項乃在扣除呆賬撥備後列賬。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銀行之按通知存款、由投資日期起計三個月或以內期滿之現金投資及銀行透支。

(i) 外幣換算

以外幣為單位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於結算日以外幣顯示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均計入損益賬。

附屬公司以外幣顯示之資產負債表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而損益賬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作為儲備變動入賬。

(j)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貨品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已轉移，即一般於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已轉移時予以確認。

營業租約之租金收入按各份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大廈管理費收入按應計基準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收入確認 (續)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予以確認，並經參照尚餘本金額及適用之利率。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之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k)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分娩假於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ii)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須在十二月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之金額計算。

(i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數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提供予所有在香港及新加坡之合資格僱員。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就香港及新加坡僱員之退休計劃而言，本集團及僱員每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固定百分比或每名僱員之固定金額（視情況而定）供款。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之供款乃於支出時列作開支，倘／或有僱員在可取回全部供款前退出計劃，沒收之供款可減少本集團之供款。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僱員福利 (續)

(iii) 退休金責任 (續)

本集團亦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故每年須就有關計劃供款，金額為每年薪酬支出之2%至28%。市政府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之全部責任。本集團之唯一責任乃根據該等計劃支付持續所需之供款。有關之供款於支出時計入損益賬。

(iv) 權益賠償福利

購股權乃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本公司概無就授出購股權於損益賬內確認任何賠償成本。倘購股權獲行使，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後所得款項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l)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賬目內之賬面值兩者之短暫性差異作全數撥備。於結算日已頒布或實質上頒布的稅率，將用作為決定遞延稅項。

因稅務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不會確認入賬，除非預期日後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此短暫性差異。

遞延稅項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短暫性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母公司可以控制此時差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m)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之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之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續)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立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為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而其存在只能就本集團完全控制範圍以外之一宗或多宗不確定事件之出現而被確認。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經濟收益有可能流入時在賬目附註中披露。若實質上確定有收益流入，則被確認為資產。

(n) 分部呈報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系統，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呈報方式，並以地域分部為次要呈報方式。

未經分配成本指企業開支減利息收入。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營運現金，以及主要不包括企業現金資金及買賣投資。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並不包括屬於企業開支之應付及應計款項。資本開支包括固定資產添置。

就地域分部呈報而言，銷售額乃以集團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為基準。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則以資產所在地區為基準。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皮具及配飾之分銷及生產、物業投資和商標授權業務。下列為年內已確認之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494,210	451,69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45,226	38,272
物業管理費	6,202	2,869
批授經營權收入	25,752	18,427
	571,390	511,258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859	2,921
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	9
	3,859	2,930
總收入	575,249	514,188

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架構分為兩大業務分部：

服裝服飾 — 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和商標授權業務。

物業投資 — 於中國大陸、香港特區及新加坡等地進行物業投資。

除辦公室租金外，各業務分部間並無重大交易。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部 (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分析：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沖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沖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519,962	51,428	—	571,390	470,117	41,141	—	511,258
分部間之銷售	—	250	(250)	—	—	4,911	(4,911)	—
	519,962	51,678	(250)	571,390	470,117	46,052	(4,911)	511,258
分部業績	94,074	33,076		127,150	73,315	19,636		92,951
未經分配成本				(29,640)				(29,266)
經營溢利				97,510				63,685
稅項				(28,226)				(17,691)
除稅後溢利				69,284				45,994
少數股東權益				(609)				(844)
股東應佔溢利				68,675				45,150
資產								
分部資產	523,912	1,017,212		1,541,124	445,224	961,831		1,407,055
未經分配資產				203,404				281,745
資產總值				1,744,528				1,688,800
負債								
分部負債	121,458	23,234		144,692	95,334	15,978		111,312
未經分配負債				112,691				110,691
負債總額				257,383				222,003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5,931	20,176		26,107	5,284	4,418		9,702
折舊	15,004	2,282		17,286	14,476	4,597		19,073
滯銷存貨撥備	20,296	—		20,296	14,878	—		14,878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次要呈報方式－地域分部**

本集團於以下三個主要地域經營業務：

中國大陸－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香港特區－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分析：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部業績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千港元	資本開支 千港元
地域分部				
中國大陸	438,899	110,670	1,163,459	21,590
香港特區	45,453	9,082	505,950	2,822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84,592	9,587	64,592	1,675
其他國家	2,446	(2,189)	10,527	20
	<u>571,390</u>	<u>127,150</u>	<u>1,744,528</u>	<u>26,107</u>
未經分配成本		<u>(29,640)</u>		
經營溢利		<u>97,510</u>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次要呈報方式－地域分部 (續)

	二零零三年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部業績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千港元	資本開支 千港元
地域分部				
中國大陸	394,824	85,848	1,035,363	8,300
香港特區	42,489	1,769	586,405	954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71,557	7,208	56,278	443
其他國家	2,388	(1,874)	10,754	5
	<u>511,258</u>	<u>92,951</u>	<u>1,688,800</u>	<u>9,702</u>
未經分配成本		(29,266)		
經營溢利		<u>63,685</u>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銷存貨成本	218,682	221,781
滯銷存貨撥備	20,296	14,878
投資物業之開銷	9,288	9,407
營業租約租金－土地及樓宇	16,341	12,210
折舊	17,286	19,073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 (附註8)	87,693	76,170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307	1,537
－去年超額撥備	(250)	(47)
呆賬準備	308	96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986	1,045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256)	325
出售物業之溢利	(2,670)	—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三年：17.5%）之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賬扣除／（計入）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1	70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		
本年撥備	27,737	4,01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56)
	27,737	3,357
遞延稅項（附註19）	488	14,264
稅項總額	28,226	17,691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本土國家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97,510	63,685
按17.5%之稅率計算	17,064	11,145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10,324	8,149
毋須繳稅之收入	(1,597)	(3,910)
不可扣稅之開支	792	847
使用早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125)	(3,630)
本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7,666	8,431
確認以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3,874)	(2,750)
其他	(24)	(591)
稅項總額	28,226	17,691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本公司溢利98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97,273,000港元)。

6. 股息

已付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已付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擬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附註)

已付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18,742	—
已付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	14,057
擬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附註)	37,485	—
已付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	28,113
	56,227	42,170

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未於該等賬目內之應付股息一項中反映,惟將呈列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68,67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5,15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937,114,035股(二零零三年:937,114,035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帶有潛在攤薄性之普通股發行,因此並無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

8.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 工資及薪酬	82,316	72,365
— 退休福利成本 (附註9)	5,377	3,805
	87,693	76,170

9. 退休福利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僱員 (附註(a))	747	597
新加坡僱員 (附註(b))	2,235	2,022
中國僱員 (附註(c))	2,395	1,186
	5,377	3,805

附註：

- (a)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以僱員相關收入之5%或1,000港元(以較低之金額為準)作為強制性供款。僱主及僱員亦可再以僱員相關收入之若干百分比作自願性供款。

此數額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76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86,000港元)，包括減去沒收供款2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89,000港元)。沒收供款指強積金計劃前之舊退休計劃內，僱員於全數取得供款前已退出該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年終時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10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9,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賬項內。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零三年：無)。

- (b)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總額2,23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022,000港元)。於年終時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額合共80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86,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賬項內。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零三年：無)。

- (c) 此乃本集團付予中國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總額。於年終時並無向該等市政府應付之任何供款(二零零三年：無)。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酬金

(a) 年內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袍金	430	360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14,396	13,180
退休計劃供款	28	29
	14,854	13,569

董事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酬金組別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零港元－1,000,000港元	4	3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3,500,000港元	1	—
8,500,001港元－9,000,000港元	—	1
9,000,001港元－9,500,000港元	1	—

董事袍金包括付予三名(二零零三年：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金額31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0,000港元)。

1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酬金 (續)

- (b)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三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附註10(a)所列分析內。年內應付餘下兩名(二零零三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4,146	3,206
退休計劃供款	302	7
	4,448	3,213

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人數	
酬金組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1

- (c)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薪酬最高之五名人士付予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或薪酬最高之五名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固定資產－集團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物業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27,203	323,334	15,759	82,653	10,335	10,804	1,370,088
匯兌差額	599	415	—	171	53	101	1,339
添置	19,660	—	372	1,805	903	3,367	26,107
出售	(2,480)	(18,706)	—	(35,283)	(345)	(3,085)	(59,899)
重估(附註11(a))	(7,424)	—	—	—	—	—	(7,424)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7,558	305,043	16,131	49,346	10,946	11,187	1,330,211
累積折舊及減值損失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77,740	13,637	78,272	8,266	7,077	184,992
匯兌差額	—	135	—	160	49	60	404
折舊	—	9,668	1,003	4,082	1,115	1,418	17,286
出售	—	(9,478)	—	(33,951)	(344)	(2,345)	(46,118)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78,065	14,640	48,563	9,086	6,210	156,56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7,558	226,978	1,491	783	1,860	4,977	1,173,647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7,203	245,594	2,122	4,381	2,069	3,727	1,185,096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 分析如下:							
成本	—	305,043	16,131	49,346	10,946	11,187	392,653
二零零四年專業估值	937,558	—	—	—	—	—	937,558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7,558	305,043	16,131	49,346	10,946	11,187	1,330,211
成本	—	323,334	15,759	82,653	10,335	10,804	442,885
二零零三年專業估值	927,203	—	—	—	—	—	927,203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7,203	323,334	15,759	82,653	10,335	10,804	1,370,088

11. 固定資產－集團 (續)

(a) 位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吳世熙先生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而位於新加坡之物業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Knight Frank Pte Limited按相同基準重估。重估減值總額7,4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0,666,000港元）已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附註18(a)）列賬。

(b) 本集團於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內所持權益按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物業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物業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約	31,650	—	30,200	—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約	225,410	118,226	222,610	121,190
	257,060	118,226	252,810	121,190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永久業權	9,998	13,390	10,113	13,482
逾五十年之租約	16,000	—	8,480	3,831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約	654,500	95,362	655,800	107,091
	680,498	108,752	674,393	124,404
	937,558	226,978	927,203	245,594

(c) 其他物業包括在中國境內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淨值為42,70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0,797,000港元）之物業，該等物業之所有權文件尚未從有關政府機關取得。

11. 固定資產－集團 (續)

- (d) 投資物業包括一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淨值為579,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579,000,000港元)之物業。該金額指本集團在一幢位於中國廣州市天河區體育東路名為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商業大樓(「該物業」)所擁有約53%總樓面面積及停車場車位之權益。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利來(廣東)有限公司(「金利來廣東」)與金利來地產發展有限公司(「GPDL」)簽訂一份合約(「該合約」),內容有關收購GPDL於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有限公司(「GGCP」)之53%注資額之權益及注入53%其所需資金之權利及責任。根據GGCP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金利來廣東除取得上述該物業外,將不攤佔GGCP任何盈虧,亦不得享有GGCP在清盤時之資產分派。GPDL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以及曾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GGCP之主要業務為發展、興建、推銷、出租及管理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作為對GGCP注資之代價,金利來廣東於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落成時,毋須向GGCP或其他有關之合夥人進一步支付款項而可取得該物業約53%。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建築工程已在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金利來廣東與GPDL及GGCP之另一中方合營企業合夥人簽訂一份補充合約及一份備忘錄,修訂該合約之若干條款以減輕GGCP稅務負擔。同時,曾憲梓博士及GPDL已向金利來廣東作出賠償保證,以進一步保障金利來廣東於該物業之權益。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該物業之擁有權及權利在修訂該合約之條款前後俱維持不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從有關政府機關取得有關該物業之所有權文件。

12. 附屬公司－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值	10	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扣除撥備	1,216,861	1,262,8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27)	(827)
	1,216,044	1,262,068

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董事認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相關價值不會低於其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淨值而言屬重要之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繳資本	所持 股份類別	集團權益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中國銀利來有限公司	中國 合資經營企業	於中國分銷 及生產服裝	人民幣3,613,724元	—	90%	90%
金利來(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 合資經營企業	於中國分銷 及生產服裝	人民幣103,640,175元	—	99.25%	99.25%
金利來製衣有限公司	中國 合資經營企業	於中國分銷 及生產服裝	6,330,110美元	—	98.82%	98.82%
* Goldlion Enterprise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於新加坡分銷 服裝	1,000,000新加坡元	普通股	100%	100%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繳資本	所持 股份類別	集團權益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 Goldlion Distribution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馬來西亞 分銷服裝	馬來西亞幣 1,200,000元	普通股	100%	100%
Goldlion (Europe) GmbH	德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德國開設 採購處	127,823歐元	普通股	90%	90%
金利來(遠東)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分銷及 生產服裝	200港元 50,000,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普通股	100%	100%
* Goldlion Group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金利來(廣東)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2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廣州市金利來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廣州 金利來商業網絡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10,609,000元	—	100%	100%
Hallman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德國持有物業	5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12. 附屬公司－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繳資本	所持 股份類別	集團權益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Renar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2港元 59,999,998港元 (可贖回股份)	普通股	100%	100%
瀋陽金利來商廈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100%
智富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2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協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2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附屬公司

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附屬公司

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及營業額總額，分別佔本集團資產淨值及營業額約3%及15% (二零零三年：3%及14%)。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存貨－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原料	3,081	2,927
在製品	11,609	14,727
製成品	70,704	79,919
	85,394	97,57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賬面值為66,53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4,278,000港元）。

14. 業務應收賬項－集團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以貨到付款、信用證或還款期於貨到後三十日至九十日內等方式銷售。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賬減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	19,486	16,613
31至90日	6,644	7,405
90日以上	—	2,255
	26,130	26,273

15. 銀行結餘及現金－集團

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人民幣列賬之272,76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9,994,000港元）。該等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布之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規限。

16.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	19,676	17,230
31至90日	3,135	3,717
90日以上	3,407	6,583
	26,218	27,530

17.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1,200,000,000股 (二零零三年：1,200,000,000股)	12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937,114,035股 (二零零三年：937,114,035股)	93,711	93,711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獲通過並採納。年內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零三年：無）。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儲備

(a) 集團

	投資物業		資本			外匯儲備	保留溢利	合共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贖回儲備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929,312	36,373	183,001	484	27,801	(10,784)	213,435	1,379,622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附註11(a))								
— 總額	—	(20,666)	—	—	—	—	—	(20,666)
— 稅項	—	125	—	—	—	—	—	125
匯兌差額	—	—	—	—	—	(231)	—	(231)
本年度溢利	—	—	—	—	—	—	45,150	45,150
已付二零零二年								
末期股息	—	—	—	—	—	—	(18,742)	(18,742)
已付二零零三年								
中期股息	—	—	—	—	—	—	(14,057)	(14,057)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9,312	15,832	183,001	484	27,801	(11,015)	225,786	1,371,201
代表：								
儲備	929,312	15,832	183,001	484	27,801	(11,015)	197,673	1,343,088
擬派二零零三年								
末期股息	—	—	—	—	—	—	28,113	28,113
	929,312	15,832	183,001	484	27,801	(11,015)	225,786	1,371,201

18. 儲備 (續)

(a) 集團 (續)

	投資物業		資本				保留溢利	合共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贖回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929,312	15,832	183,001	484	27,801	(11,015)	225,786	1,371,201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附註11(a))								
— 總額	—	(7,424)	—	—	—	—	—	(7,424)
— 稅項	—	3,589	—	—	—	—	—	3,589
匯兌差額	—	—	—	—	—	2,443	—	2,443
本年度溢利	—	—	—	—	—	—	68,675	68,675
出售投資物業時 轉撥至綜合 損益賬之儲備								
— 總額	—	(801)	—	—	—	—	—	(801)
— 稅項	—	112	—	—	—	—	—	112
已付二零零三年 末期股息	—	—	—	—	—	—	(28,113)	(28,113)
已付二零零四年 中期股息	—	—	—	—	—	—	(18,742)	(18,74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9,312	11,308	183,001	484	27,801	(8,572)	247,606	1,390,940
代表:								
儲備	929,312	11,308	183,001	484	27,801	(8,572)	210,121	1,353,455
擬派二零零四年 末期股息	—	—	—	—	—	—	37,485	37,485
	929,312	11,308	183,001	484	27,801	(8,572)	247,606	1,390,940

其他儲備屬於在中國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之儲備。該等儲備包括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是根據中國有關法定規例撥出。撥出數額由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於其財政年度之結算日釐定。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儲備 (續)

(b) 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929,312	484	73,342	1,003,138
本年度溢利	—	—	197,273	197,273
已付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	—	(18,742)	(18,742)
已付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	—	—	(14,057)	(14,057)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9,312</u>	<u>484</u>	<u>237,816</u>	<u>1,167,612</u>
代表：				
儲備	929,312	484	209,703	1,139,499
擬派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	—	28,113	28,113
	<u>929,312</u>	<u>484</u>	<u>237,816</u>	<u>1,167,612</u>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29,312	484	237,816	1,167,612
本年度溢利	—	—	981	981
已付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	—	(28,113)	(28,113)
已付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	—	—	(18,742)	(18,74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9,312</u>	<u>484</u>	<u>191,942</u>	<u>1,121,738</u>
代表：				
儲備	929,312	484	154,457	1,084,253
擬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37,485	37,485
	<u>929,312</u>	<u>484</u>	<u>191,942</u>	<u>1,121,738</u>

19. 遞延稅項－集團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短暫性差異按主要稅率17.5%作全數撥備。

集團遞延稅項負債淨額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9,109	54,970
於損益賬扣除之遞延稅項	488	14,264
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稅項(附註18(a))	(3,701)	(1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5,896	69,109

遞延稅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損作確認。本集團有未確認及需待有關稅務機關同意之稅項虧損308,60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44,154,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此等未確認稅項虧損中包括229,77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41,664,000港元)不設屆滿日期,餘下虧損將於二零零九年或以前不同日期屆滿。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司法權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價值收益		其他		合共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803	6,825	91,070	91,195	774	1,471	97,647	99,491
於損益賬扣除/(計入)	7,656	(1,022)	-	-	3,145	(697)	10,801	(1,719)
計入股本	-	-	(3,701)	(125)	-	-	(3,701)	(1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59	5,803	87,369	91,070	3,919	774	104,747	97,647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集團 (續)

遞延稅項資產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合共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9,354)	(16,282)	(4,369)	(17,810)	(4,815)	(10,429)	(28,538)	(44,521)
於損益賬扣除／(計入)	(3,765)	(3,072)	(1,342)	13,441	(5,206)	5,614	(10,313)	15,9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19)	(19,354)	(5,711)	(4,369)	(10,021)	(4,815)	(38,851)	(28,538)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30,748)	(24,093)
遞延稅項負債	96,644	93,202
	65,896	69,109

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a) 經營溢利與經營產生現金之對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	97,510	63,685
折舊	17,286	19,073
利息收入	(3,859)	(2,921)
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	(9)
出售物業之溢利	(2,670)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986	1,04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09,253	80,873
存貨減少	12,179	13,526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5,742)	5,814
應付賬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8,853	24,122
經營產生之現金	114,543	124,335

(b) 年內融資變動之分析

	股本及股份溢價		應付股息		少數股東權益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1,023,023	1,023,023	—	—	1,885	2,733
少數股東應佔業績	—	—	—	—	609	844
已宣派股息	—	—	46,855	32,799	—	—
已付股息	—	—	(46,855)	(32,799)	—	—
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1,6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23,023	1,023,023	—	—	2,494	1,885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7,100	340,141

21. 或然負債－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向附屬公司作出之信貸融資擔保	154,328	162,464

6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由本公司作出擔保所涵蓋之融資金額之已動用部份(即本公司之財務風險金額)為2,232,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並未動用上述由本公司作出之擔保所涵蓋之融資數額。

22. 承擔－集團

(a) 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38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6,384	—
	8,771	—
收購物業，已扣除已付訂金(附註23(b))	57,552	—
	66,323	—

22. 承擔 – 集團 (續)**(b) 營業租約承擔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營業租約於未來應付之最低租賃支出總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2,647	2,551
一年後但五年內	1,768	1,199
	4,415	3,750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之物業之營業租約承擔不納入未來最低租賃支出。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承擔（二零零三年：無）。

(c) 營業租約承擔 – 本集團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註銷租約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41,034	36,349
一年後但五年內	67,023	96,732
五年後	11,813	68,141
	119,870	201,222

23. 有關連人士交易－集團

(a) 以下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進行之有關連人士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租金	(i)	938	337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物業管理費	(ii)	608	756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專業費用	(iii)	700	680
收取自一關連公司之租金	(iv)	2,666	3,448

附註：

- (i) 就租賃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辦公室向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租金根據租約按一般商業條款收取。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均於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有限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廣州銀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旗下一家附屬公司提供大廈管理服務。費用按一般商業條款收取。曾憲梓博士及曾智明先生直接擁有廣州銀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之實益權益。
- (iii)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於年內作為本集團之財務顧問，本公司向其支付雙方協定之定額專業費用。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乃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iv) 就出租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商廈及設施而從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CL」）收取租金。租金根據租約按一般商業條款計算。由於曾智雄先生為GWTCCCL之控股公司China World Trade Corporation（「CWTC」）之主要股東，故其間接擁有GWTCCCL之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23. 有關連人士交易－集團 (續)

-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金利來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與智能商業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智能商業網絡」)及曾智雄先生訂立兩項有條件收購協議(「該等協議」)，分別收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19樓及20至22樓全層，總代價為人民幣81,340,000元(約76,735,850港元)。代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之公開市場估值。收購事項須待該等協議所載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日致予各股東之有關通函所披露各項先決條件均獲履行後方告完成。智能商業網絡為CWTC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曾智雄先生為CWTC之主要股東。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2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本公司獨立股東已通過賬目附註23第(b)項「有關連人士交易－集團」一段所載交易，而收購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20至22樓全層之交易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已告完成。

25. 批准賬目

賬目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獲董事會批准。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重列)	截至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重列)	截至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571,390	511,258	522,981	487,368	434,244
經營溢利／(虧損)	97,510	63,685	14,197	33,527	(120,773)
財務成本	—	—	(41)	(201)	(536)
除稅前 溢利／(虧損)	97,510	63,685	14,156	33,326	(121,309)
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附註)	68,675	45,150	(12,174)	3,675	(137,372)
資產總值(附註)	1,744,528	1,688,800	1,676,159	1,896,556	1,960,790
負債總額(包括 少數股東權益)(附註)	(259,877)	(223,888)	(202,826)	(238,214)	(258,931)
股東資金	1,484,651	1,464,912	1,473,333	1,658,342	1,701,859

附註：

由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而對遞延稅項負債淨額之撥備作出過往年度調整，因此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虧損)，以及於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已經重列。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董事曾憲梓博士、曾智明先生及黃英豪先生將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願意膺選連任。下文載列上述各董事之簡歷，以供股東參考之用：

曾憲梓博士，大紫荊勳賢（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一歲，本集團之主席和創辦人之一。曾博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山大學名譽博士學位。彼為中國全國人大常委、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名譽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當然永遠榮譽會長，以及香港與內地多個商會之委員；彼亦為中國曾憲梓載人航天基金會理事長、國家教育部曾憲梓教育基金會理事長、廣州暨南大學副董事長、廣東嘉應大學名譽校長、及北京、哈爾濱、瀋陽、大連和廣州等城市之榮譽市民。

曾博士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566,650,750股股份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第26頁董事會報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除上文所述者外，曾博士並無在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之其他權益。曾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麗群女士之丈夫，並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曾智明先生之父親。除上文所述者外，曾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曾博士每年可享有經參考其在本公司職務及職責後釐定之酬金（包括退休金供款）3,900,000港元。此外，曾博士亦有權享有根據本集團表現及盈利情況釐定之年度花紅。

曾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有關服務協議並無指定年期，惟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給予另一方六個月通知將之終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曾博士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合符資格膺選連任。

曾博士已確認，除上文所述者外，據其所知並無任何事情須知會各股東。

擬膺選連任之退任董事資料

曾智明先生 (執行董事)，現年三十八歲，為本集團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統籌本公司業務之發展與營運。曾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委員會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嘉應商會副會長、香港青年聯會常務會董及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理事。

曾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566,844,750股股份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第26頁董事會報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除上文所述者外，曾先生並無在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之其他權益。曾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曾憲梓博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黃麗群女士之幼子。除上文所述者外，曾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曾先生每年可享有經參考其在本公司職務及職責後釐定之酬金（包括退休金供款）2,845,000港元。此外，曾先生亦有權享有根據本集團表現及盈利情況釐定之年度花紅。

曾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有關服務協議並無指定年期，惟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給予另一方不少於六個月通知將之終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曾先生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合符資格膺選連任。

曾先生已確認，除上文所述者外，據其所知並無任何事情須知會各股東。

黃英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四十二歲，現職律師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証人，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黃先生為全國政協委員。黃先生亦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之董事，包括利民實業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亞鋼集團有限公司、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及遠東化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加入董事會。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截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黃先生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黃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協議。黃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黃先生每年可享有之董事酬金為120,000港元。

黃先生已確認，除上文所述者外，據其所知並無任何事情須知會各股東。